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olargiga Energy

Solargiga Energy Holdings Limited 陽光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57)

購回及註銷4.75厘於二零一四年到期的 人民幣300,000,000元債券

茲提述陽光能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八月十五日及二零一一年八月十九日的公佈，內容有關發行4.75厘於二零一四年到期的人民幣300,000,000元債券(「債券」)。債券並無於任何證券交易所上市。有關債券的進一步詳情載列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八月十九日的公佈(「該公佈」)內。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謹此宣佈，根據債券的條款及條件，本公司最近已邀請債券持有人交出彼等總本金額最多為人民幣300,000,000元的債券(「已購回債券」)，以供本公司購回(「購回」)。於二零一四年八月七日，債券持有人已交出所有已購回債券(佔尚未償還債券本金額的100%)供本公司購回，且購回結付已完成。購回債券將交予財務代理並根據債券條款及條件予以註銷，預期註銷的生效日期將為二零一四年八月十一日。

承董事會命
陽光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許祐淵

香港，二零一四年八月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譚文華先生(主席)、許祐淵先生、譚鑫先生及王君偉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符霜葉女士、林文博士、王永權先生及張椿先生。